

GFDZJBM12：质量/安全活动记录

质量/安全活动记录

工程名称：宁波前湾新区海拓园 7.0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QWHTY-AQHD-20220712

活动时间	2022年07月12日17:30
活动地点	宁波市前湾新区海拓园光伏电站项目部
主持(交底)人	戚平
<p>内容：一、学习《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建设施工领域“除险保安”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p> <p>二、强调在宁波市前湾新区海拓园内厂区屋顶吊装作业的注意事项。</p> <p>2022年07月12日下午利用下班前的时间对安全方面有关的内容的进行学习和强调。首先学习了《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建设施工领域“除险保安”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内容：</p> <p>一、督导时间为7月中旬至7月底；</p> <p>二、督导范围为全宁波市在建房屋市政工程（含城市轨道交通工程）。</p> <p>三、重点内容为（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二）桩工机械信息登记及安全管理。（三）轨道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四）建筑起重机械安全若干措施贯彻及隐患排查治理。（五）深基坑防塌防道路开裂安全专项治理。（六）工程项目安全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及实名制考勤管理。（七）夏季施工及台汛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八）“一带一帽”安全专项治理。（九）建筑工地防疫管理。（十）文明施工及建筑围挡管理。</p> <p>四、督导检查组织形式：略。</p> <p>五、工作要求：（一）实地专项检查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二）实地专项检查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规定，轻车简从，廉洁自律。（三）落实安全生产问题发现处置闭环机制，对专项督导检查存在的系统性、普遍性问题要督促属地建设主管部门举一反三、系统查改、形成长效，并做好跟踪落实。与我们本项目有密切关系的是重点内容中第四点、第六点至第十点。结合通知的主要精神，监理和施工项目部针对以上问题进行梳理并加强查缺补漏，措施是对所有施工人员再次进行安全教育和交底，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在防疫管理方面补充完善相关资料；增强安全文明施工的现场措施到位。</p> <p>其次强调在宁波市前湾新区海拓园内厂区屋顶吊装作业注意事项明确：1、要求施工单位对机械进场无论吊车大小（25吨或80吨）和叉车均进行报审，报审内容包括机械性能证明文件、操作人员有效上岗证件等。2、核对吊装作业方案与实际吊装地点、要求、措施</p>	

以及人员安排等是否有效一致。3、查看当天当时天气状况是否适合吊装作业。4、查看吊车性能状况是否良好，吊装用钢丝绳是否完好没有断丝断股现象。5、吊装作业时周边区域是否设置了警示标志标识，是否有专人进行安全监护。6、配合园区完善安全防护的其他要求，服从园区的安全管理，爱护园区的财产和环境。

参加人（签字）	戚平 盛培坤 郑旭恩 李恩
---------	------------------

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交底、学习、培训记录使用，监理项目部自存。